

# 2020 TAIWAN TOP STAR 視覺設計獎 競賽簡章

## 關於 TAIWAN TOP STAR 視覺設計獎

臺灣是資源豐盈且充滿活力的寶島。TAIWAN TOP STAR 視覺設計獎希望透過鼓勵臺灣設計能量為精神、拓展臺灣設計視野為基石，有別於國外設計競賽，是專為臺灣視覺設計所舉辦的重要競賽！

## 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平面設計協會 | Taiwan Graphic Design Association

台灣包裝設計協會 | Taiwan Package Design Association

台灣海報設計協會 | Taiwan Poster Design Association

亞洲插畫協會 | Asia Illustration Society

## 協辦單位

獎金獵人（恩克斯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華圖書

醒吾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

典匠資訊有限公司

## 徵選對象及資格

- (一) 社會組：凡對於設計有興趣之個人、公司、團體，持中華民國身分證或中華民國核發之居留證者皆可參加本賽。團體報名需以其中1人為代表人完成報名。
- (二) 學生組：凡是台灣在學之大專院校、高中職學生，26歲以下(含26歲)持中華民國身分證或中華民國核發之居留證者皆可參加本賽。需附在學相關證明。
- (三) 參賽作品不限未公開或已公開之作品。

## 徵件類別

1. 包裝設計類：包含品牌包裝 / 商品包裝 / 產品包裝 / 成衣服飾包裝 / 健康醫療器材包裝 / 藥品包裝 / 家電包裝 / 食品包裝 / 禮贈品包裝等及其它可供量產之包裝設計。
2. 平面設計類：平面廣告 / 書籍雜誌 / 報紙月曆 / 型錄手冊等。
3. 識別設計類：企業識別系統 / 品牌識別 / 活動識別 / 環境指標。
4. 海報設計類：商業海報 / 創作海報 / 公益海報等。
5. 插畫設計類：社群貼圖 / IP 設計 / 吉祥物 / 插畫繪本 / 插畫海報。

## 競賽時程

活動項目	時間	內容說明
報名開始	109年4月15日	線上報名
報名截止	109年6月30日	臺北時間 23:59 截止
初選	109年7月10日	
入圍名單 公布	109年7月19日	
決選作品 繳件截止	109年7月19日 至 109年7月31日截止	1. 臺北時間 17:00 截止 2. 收件截止日期已寄達時間為準 3. 寄送或親送作品至「TAIWAN TOP STAR 視覺設計獎工作小組」，決選作品繳件請參閱「繳件規範」
決選評選	109年8月10日	
得獎名單 公布	109年8月18日	於官網公告獲獎名單。執行單位將個別通知獲獎者，未獲獎者將不另行通知。
頒獎典禮	109年8月29日	預計8月中將以電話與 Email 通知得獎者

\*主辦單位保留上述時間地點變更之權利，請以官網公布之最新資料為主。

## 報名費用

(一) 社會組：每件報名費用新台幣\$ 600。

(二) 學生組：每件報名費用新台幣\$200，需檢附相關在學證明。

## 報名方式：採取網路報名。

1. 參賽者請至競賽官網 ([www.taiwantopstar.com](http://www.taiwantopstar.com)) 取得參賽帳號，依規定完成填寫報名資料後，系統將自動寄發「帳號確認通知」至報名者提供之電子信箱。
2. 參賽者取得帳號後，可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上傳檔案，參賽件數不限，系列稿以3張為限。
3. 參賽者報名時上傳作品電子檔、創作理念說明及作品授權同意書，即完成報名程序。系統將自動寄發「報名成功通知」至報名者之電子郵件信箱。經查核後，缺件之參賽者，將以 E-mail及電話通知七日內「補件」，若**逾限未補齊，即視為自行棄權。**

- 註1：為保障參賽者權益以及訊息通知傳送無誤，請於報名時填入**正確姓名、連絡電話及經常使用之電子郵件信箱**，執行單位將會以此信箱傳送比賽相關重要消息，包含得獎通知。

- 註2：上傳檔案一律為 jpg，檔案格式350dpi，檔案於5MB以下。

- 註3：作品不得標示創作者姓名、公司名稱或其他影響評選公正性之代號，違者取消資格。

- 註4：將寄發競賽專刊與獎狀給所有得獎及入圍者，**請務必於報名填寫正確收件地址。**

- 註5：報名截止後，將**無法再修改作品名稱及參賽者姓名**，請妥為填寫。

## 繳件規範

### (一) 初選：

繳件規格 操作程序	包裝設計	平面設計	識別設計	海報設計	插畫設計
網路報名	1 一律採取線上註冊，取得系統序號，繳費完畢，完成報名。 2.上傳作品創作理念字數 300 字以內。				
線上繳件	上傳作品圖檔(3張為限)，請自行壓縮，格式為jpg，尺寸：297 X210mm 解析度350 dpi，色彩模式CMYK，單一圖檔請勿超過15MB。 圖檔名稱：作品名稱_姓名_學校或公司_系所(可不填)。 * 包裝作品(包含成行材質、包裝長寬高及成本費用)				

### (二) 決選

包裝設計類採實體作品審查，繳件詳細規格如下：。

繳件規格 操作程序	包裝設計類
決選繳件	* 繳交 1:1 或等比例縮小之精密模型。若為縮小之模型，模型尺寸須於 100 X 100 X 100(cm <sup>3</sup> )之總體積範圍內。 * 提交實體模型務必完整「盒裝」。  <b>繳件資訊：</b> 期限：109 年 7 月 31 日 17:00 前 寄件地址：24452 新北市林口區東林里粉寮路一段 101 號 (醒吾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

- 註 1：為避免運送過程中損壞，參加決選之包裝作品請自行將作品包裝保護。運輸過程如有毀損自行負責。

## 評審作業

### (一) 評審團組成原則：

1. 由主辦單位依照競賽類別遴選國內外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
2. 每個類別的由專業人士組成。
3. 主辦單位需提供評審團之權利與義務的說明文件。

(二)評審標準：評分方式一評審團合議決定。

評分項目	內容說明
美感性	作品能彰顯視覺設計之美學。
創意性	設計概念具有創意及創新性。
應用性	1. 作品符合市場趨勢，具商業開發性。 2. 能利用創新材料、簡化工序等方式，藉由不同的設計思維創造應用價值，進而改善生活。
技術性	技術應用成熟度及作品功能性、材料、技術等。

## 獎項

組別	類別 獎項	包裝設計類	平面設計類	識別設計類	插畫設計類	海報設計類	獎勵內容	備註	
									社會組
金獎	15名	15名	15名	15名	15名	15名	獎座 獎狀乙紙		
評審特別獎	1名	1名	1名	1名	1名	1名	獎狀乙紙		
優異獎	10名	10名	10名	10名	10名	10名	獎狀乙紙		
學生組	新人獎	5名	5名	5名	5名	5名	5名	獎狀乙紙	獲獎(優選以上)學生之指導老師皆頒發感謝獎狀乙紙(電子檔)。
	評審特別獎	1名	1名	1名	1名	1名	1名	獎狀乙紙	
	優異獎	10名	10名	10名	10名	10名	10名	獎狀乙紙	
	優選	若干名	若干名	若干名	若干名	若干名	若干名	獎狀乙紙 (電子版)	

\*主辦單位保留上述變更之權利，請以官網公布之最新資料為主。

1. 上為預估獎項數量，實際依徵件比例做調整。
2. 得獎作品將編錄競賽專刊宣傳；出版商有權因應市場需求，精選刊登內容。
3. 得獎作品將在主辦單位之網站及相關宣傳資料中刊登。
4. 競賽成果專刊贈鈦金獎、金獎、評審特別獎、新人獎獲獎者；如欲購買的獲獎者或參賽者可以優惠價格添購。

## 注意事項

- (一) 本活動之獲獎作品刊登於專刊皆不另收取費用。
- (二) 每類獲獎作品將出版商業販售，皆無償授權全華圖書編排專刊使用。
- (三) 所有參賽者，無論身分(學生、專業設計師或社會人士)，皆需遵守本競賽所有條文規定，並平等享有獲得獎項的權利。
- (四) 關於參賽作品
  1. 參賽實體包裝作品請在 8 月 18 至 8 月 31 日取回，逾期概不退還。
  2. 若因參賽者作品包裝不當、填寫錯誤導致寄送過程中所造成破損或遺失，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3. 參賽者可以個人或組隊參賽，件數不限。
  4. 所有概念、文字、圖案等內容無仿冒、抄襲或其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 (五) 關於參賽者
  1. 參加競賽作品應為自行設計之作品，且不得有抄襲之情事。若有抄襲不實者，如遭受檢舉或產生糾紛爭議，經查證屬實，得獎者應負糾紛排除之責，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勵外，若造成辦理單位之損害，得獎者並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2. 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及評審程序之情事，並尊重評審小組之決議。
  3. 參賽者須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作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
  4. 報名參賽時，同一作品已發表、曾經在其他比賽獲獎或正在評審中，應於參賽聲明著作授權同意書著名，並主動告知工作小組，作為評選參考依據。
  5. 如參賽者日後獲獎，須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做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
  6. 鈦金獎得獎者需親至頒獎典禮受獎，須自付參加頒獎典禮之相關費用。
- (六) 關於得獎者
  1. 主辦單位得依著作權法行使利用得獎作品重製及公開展示之權利，如印刷刊物、網路宣傳、雜誌發表等均不另給酬金。
  2. 得獎者應交付著作授權同意書正本，如無法繳交著作授權同意書者正本，即取消獎項並不予遞補。得獎作品經查證屬實係冒名、抄襲、拷貝、仿冒者，即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勵，得獎者不得異議，獎項不予遞補，如涉司法訴訟，概由當事者自行負責。
  3. 提供得獎作品之詳細資料，作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
- (七) 凡參賽者均視為同意並遵循上述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詮釋之權利。
- (八) 凡參與投稿者，即視為同意本比賽活動辦法，不得異議。
- (九) 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公告說明，並保有本次活動最終解釋權。

## 聯絡方式

「TAIWAN TOP STAR 視覺設計獎工作小組」

聯繫電話：**(02)2377-0102 分機 33**

聯絡時間：週(一)至週(五)· 早上 10 點~晚上 **5 點半**

電子信箱：**taiwantopstar@gmail.com**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172 巷 7 號**

※2020TOP STAR 視覺設計獎 競賽官網：[www.taiwantopstar.com](http://www.taiwantopstar.com)

※加入粉絲團掌握最新訊息：<https://reurl.cc/A69ZK>